



大会

Distr.  
GENERAL

A/C.1/48/9  
17 Novem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156

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和议程的改革

主席的工作文件

第一委员会主席就议程项目156进行协商期间,于1993年11月3日分发了一份说明,阐述了第一委员会合理化振兴和改革的综合办法。其中指出,提出这项说明性综合办法的目的并不是要采取进一步的行动。它载有1993年11月12日A/C.1/48/L.51号决议草案未论及的一些建议。

上述的主席说明在此作为工作文件提出,以供委员会进一步审议。

## 主席的说明

### 议程项目156: 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和议程的改革

本件所附的“说明性决议草案”并非供现阶段采取进一步行动而提出。而是用来说明如何以综合的办法于时机成熟时将合理化(rationalization)、振兴(revitalization)和改革(reform)这三个“R”落实为决议条文。

目前我们必须集中注意力于第一个,同时也是具有关键性的步骤: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有关的草案即将顺利合并。但从长久看来,由于主席在10月18日和29日的说明所提出的理由,第一委员会不应将其有关未来工作的概念性讨论仅限于合理化的问题。委员会愈有效地合理化其工作,就愈显示其以往的议程不足以反映当前全球裁军和国际安全的挑战,也愈显示出“只求合理化”可能恰恰造成委员会逐渐脱离政治现实而沦为无足轻重的机构。

但是,用一项决议来综合而正式地处理较大的改革问题又为时尚早。随着时间的演进,改革的问题将在第一委员会的议程上占有更巩固的地位。为了提供如何处理这个问题的一些“参考资料”,主席认为现在就应该将他的构想向各代表团说明,虽然就综合处理办法采取行动的时机也许尚未成熟。

说明性决议草案

(只供自由讨论)

原文出处标示:

- (NAM pp/op..) -- 不结盟运动1993年10月27日非文件  
(RUSSIA pp/op..) -- 俄罗斯1993年10月28日“维持国际安全”草稿  
(NEPAL pp/op..) -- 尼泊尔1993年11月2日有关联合国区域中心的草稿  
(TWELVE) -- 欧洲共同体1993年10月20日十二成员国的非文件  
(NAM 47/60 A pp/op..) -- 大会第47/60A号决议

大会,

(1) 铭记联合国在裁军领域具有主要的作用和责任, (NAM pp1)

(2) 回顾其第一次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十届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 (NAM pp2)

(3) 铭记最后文件所列裁军谈判的优先事项, (参见NAM pp3)

(4) 对后冷战时期政治气氛的改变感到鼓舞, 并意识到有必要调整联合国的工作以便更适当地反映这个变化,

(5) 铭记国际环境的改变为裁军事业创造了新机会, 也提出了新挑战, (Nepal pp4, 参见Russia pp3)

(6) 表示希望欧洲通过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的进程建立新的安全和合作体系的积极趋势能够继续发展, 同时也鼓励在世界其他地区发展类似的趋向, (NAM 47/60A pp6)

(7) 又表示忧虑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威胁、某些区域持续不停的紧张状态和新冲突的出现, (Russia pp4)

(8) 强调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日益重要, (参见NAM 47/60A pp9)

(9)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在其“和平纲领”和“后冷战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

新层面”的报告所载加强联合国在预防性外交、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和在冲突后缔造和平方面以及在多边裁军方面的潜在作用的构想和提案, (Russia pp5)

(10) 认识到切实将裁军和军备管制问题并入国际和平与安全议程这一更大的结构的时机已经成熟,

(11) 回顾大会为振兴其工作持续不竭的努力, 并注意到其1993年8月17日第47/233号决议, (NAM pp5)

(12) 又回顾其1993年4月8日第47/54 G号决议, 其中主要讨论多边军备管制和裁军机制的程序问题, (参见NAM pp6)

(13) 认识到也有必要处理其职责方面的新的实质性挑战,

(14) 决心根据《宪章》更妥善地发挥其作用, 处理军备管制、裁军和国际安全的议题,

1. 强调大会在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上的重大作用; (NAM op1)

2. 向裁军和国际安全委员会提出下列意见:

#### 一、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

(TWELVE)

(1) 忆及第47/54G号决议第2段请第一委员会主席就委员会工作进一步合理化和有效运作继续进行协商, 同时考虑到向第一委员会提出的所有意见和建议, 包括对议程项目按专题分类归并的意见和建议,

(2) 注意到第一委员会主席在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就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所提意见和建议进行研究的结果,

(3) 审议了会员国在第一委员会续会上就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 包括议程改革问题提出的看法,

(4) 注意到1993年3月8日和9日关于这个项目的文件,

(5) 注意到就向大会各主要委员会分配议程项目问题继续进行的审查,

(6) 欣见国际局势加强了裁军和军备管制的前景,这有助于在裁军方面进行进一步的双边、区域和多边努力,

(7) 强调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机构应对国际安全新的多层面实况做出切实有效的响应,

(8) 希望加强多边裁军的机制的效能,

(9) 对秘书长为提高秘书处的能力使之能够有效履行其任务所作的努力感到鼓舞,

(10) 继续强调需要进一步审查裁军事务中心的作用和资源,以加强其效能,

1. 决定作为第一步,以下列的决定来促进委员会工作的合理化:

- 把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合并,
- 调整和简化第一委员会的议程并减少决议草案的数量,
- 每年审查为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分配的时间和资源,
-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条的规定酌情召开第一委员会的特别会议;

议;

2. 又决定在调整和简化议程方面采取专题的办法,将项目按有限数目的“主题”分类归并:

- 核武器
- 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 常规武器
- 透明度/建立信任
- 区域裁军和安全
- 外层空间
- 裁军机制
- 国际安全
- 裁军和国际安全的有关事项;

3. 促请在制定第一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及其后各届会议的议程时以及在大会各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向第一委员会分配议程项目时,在不影响可能合并或删除具体项目的情况下,注意按专题将议程项目分类归并;

4. 进一步建议采取步骤,以便对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包括对加强第一委员会职能和效率的途径和方法,重新进行评估;

5. 请第一委员会主席就委员会工作进一步合理化和提高效能的问题继续进行协商,同时考虑到向第一委员会提出的决议、意见和建议;

6. 促请秘书长采取具体步骤向裁军事务中心,提供适当手段和充分资源,以确保它能够履行其规定任务;(NAM op 3)

7. 请秘书长就这些步骤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NAM op 4)

8. 决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审议第一委员会工作进一步合理化的问题。

## 二、第一委员会议程的改革

(1) 忆及《宪章》第十一条第一项规定,大会得考虑关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合作的普通原则,包括裁军和军备管制的原则;并得提出对于该项原则的建议,(参看 Nepal pp 3)

(2) 铭记裁军、军备控制、不扩散、武器转让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等领域中的进展,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能够作出重要贡献,(Russia PP 7)

(3) 重申传统的军备控制和裁军议程仍然有效,它表明许多实质性问题需要进一步得到重视,

(4) 预料第一委员会议程合理化的努力,将能提供更多的时间,处理有待紧急处理的新挑战,

(5) 注意到第一委员会一般性辩论日益集中于全球和区域安全、防止冲突和建立信任等问题,从而令人注意到这些问题与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中进一步进展之间的相互关系,

(6) 忆及其1993年12月18日第47/120 A号决议和1993年9月20日第47/120 B号决议,其中特别论及一些属于裁军和国际安全委员会权限的问题,

(7) 尤其忆及第47/120 A号决议决定“探讨以何种途径和手段,支持秘书长在其报告‘和平纲领’中所提出的各项建议,促使会员国按照《联合国宪章》的有关规定利用大会,以便在预先制止或遏制具有潜在危险或可能导致国际摩擦或争端的任何局势方面发挥更大的影响力”,(引自第47/120 A VII op 1)

(8) 欣见裁军任务中心正在研究各种途径和手段,以便将裁军、限制军备和建立信任的工具及技术,应用到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中,(参看副秘书长古尔丁的讲话)

(9) 还欣见该中心根据各区域的新机会,重新评价其三个区域中心的工作,(参看副秘书长古尔丁的讲话)

(10) 强调有必要进一步加强多边合作,为国际和平与安全奠定基础,(自CWC-Res. '92)

(11) 申明其信念,认为所有会员国应赞成和支持《宪章》赋予安全理事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Russia pp 11)

1. 重申随着冷战和两极对峙的结束,联合国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面临到新的任务;(Russia op 1)

2. 强调其对预防性外交的承诺,同时强调有必要发展适当的政治机制,尽早解决争端,并以及时而和平的方式,解决任何可能损害各国友好关系的情况,以维持和平,加强国际安全;(Russia op 3)

3. 鼓励第一委员会继续全面讨论有关国际和平、安全、建立信任、军备控制和裁军等问题,以促进更好地理解这些问题之间的相互关系;

4. 确认建立信任措施,特别是在局势高度紧张的区域、在较低的军备和武装部队水平上达成均衡安全、消除破坏稳定的军事能力和不均衡等概念的有效性;(NAM47/60 A op 5)

5. 呼吁酌情进行区域对话,以促进安全以及经济、环境、社会和文化合作,同时考虑到每一区域的特征;(NAM47/60 A op 6)
6. 强调从全球和区域范围去处理裁军问题都是很重要的,应当同时进行,以促进区域及国际和平与安全;(NAM47/60 A op 7)
7. 请第一委员会采取切实步骤研究如何将裁军和军备管制问题并入国际和平与安全议程这一更大的结构;
8. 也请第一委员会为此审查根据第47/120 A号和第47/120 B号决议所采取的后续行动,尤其是关于预防性外交及其相关事项、冲突后建立和平、以及与区域性安排和组织合作等,同时适当考虑到正在进行的振兴大会的工作以及已确定的裁军优先项目;
9. 强调必须综合看待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并强调国际社会为建立和平、公正、稳定和安全所作的努力,不仅必须包括军事问题,也必须包括有关政治、经济、社会、人道主义、环境和发展方面的问题;(Russia op 9)
10. 赞扬裁军事务中心努力研究各种途径和手段,以便将裁军、限制军备和建立信任的工具和技术应用到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中;
11.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汇报这项工作的结果;
12. 建议第一委员会在裁军事务中心的工作基础上,也处理这些问题;
13. 还建议第一委员会将其工作方案安排在必要的时限内,以便有充分的时间审议上述各项问题;
14. 鼓励裁军谈判会议审理第一委员会在这方面所处理的那些有待进一步阐明和可能需要谈判法律文书的问题;
15. 决定在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审议进一步改革第一委员会议程的问题。

-----